中華民國109年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總說明……1~3

二、主要表

（一）收支餘絀預計表……5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6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7

三、明細表

（一）利息收入明細表……9

（二）支出明細表……10

四、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11

五、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13

總　　說　　明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依據

依據 88 年 6 月 29 日公告之「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設立。

二、設立目的

為加強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之濟助，以落實照護基層環保清潔人員之政策，本署於 88 年 6 月 29 日公告「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設立「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期由本基金對因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之清潔人員予以特別濟助。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本基金設置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有關會務執行及經費收支等事宜。管理委員會置委員 11 人至 17 人，主任委員由環保署署長兼任，副主任委員由環保署副署長兼任；除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環保署廢棄物管理處處長、環保署會計室主任、環保署人事室主任、環保署秘書室主任、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總隊長及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勞動部各派代表 1 人為當然委員外，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於地方政府環境保護局、捐款人士及團體代表聘請之，任期 2 年，期滿得連任。

（三）前項管理委員會組成，其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管理委員會置執行秘書 1 人，由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副總隊長兼任，承委員會決議及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會務；所需工作人員由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法規會、會計室、人事室、秘書室及政風室各派人員兼任，分別辦理有關事宜。

貳、業務（工作）計畫概要

一、109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依據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第 8 及第 9 點規定辦理濟助申請案審查業務，本基金濟助對象以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時或上下班往返途中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為限，核撥之標準如下：

（一）先期濟助金：新臺幣（下同）2 萬元。

（二）濟助金：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新臺幣 120 萬元；上下班往返途中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新臺幣 60 萬元。

（三）前項濟助金如有第 11 點所列重大過失情事者，依要點規定減發金額。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二、109 年度業務計畫編列情形：

本基金編列之濟助支出，係對因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之清潔人員予以特別濟助，所需經費 796 萬元。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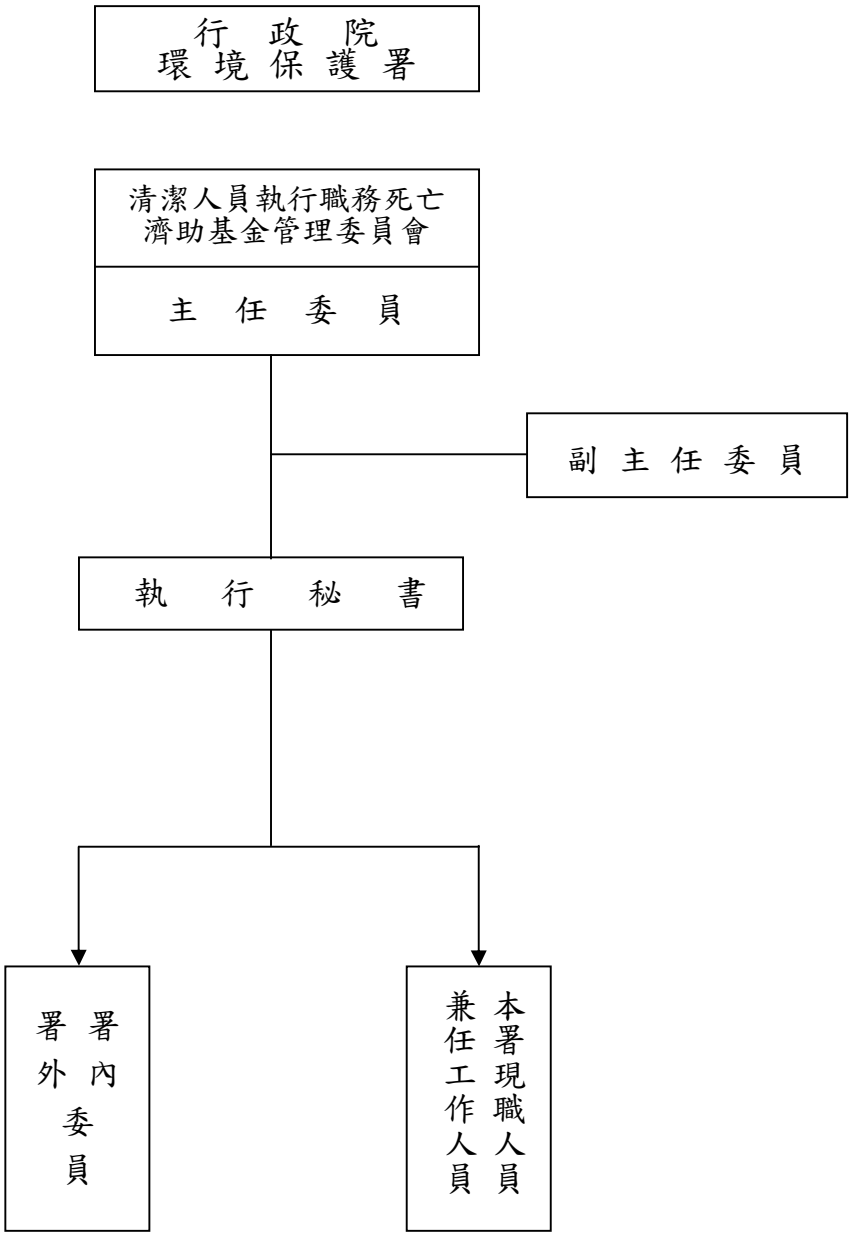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概況

（一）本年度收入預計 124 萬 2 千元：收入係利息收入。依據「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第 3 點規定，其來源為社會各界及執行機關辦理資源回收變賣所得款項捐贈，行政院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撥配相當金額籌集之，以及基金之孳息收入。

（二）本年度支出預計 797 萬 5 千元：支出係濟助支出計 796 萬元，以及購買債券之帳戶維護費及手續費等計 1 萬 5 千元。

（三）本年度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673 萬 3 千元。

二、餘絀撥補概況

本期短絀 673 萬 3 千元，撥用賸餘填補，尚餘未分配賸餘 1 億 5,830 萬 5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三、現金流量概況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3 萬 3 千元。

（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673 萬 3 千元，係期末現金 1 億 5,830 萬 5 千元較期初現金 1 億 6,503 萬 8 千元減少之數。

肆、前兩年度基金實際支出情形：

一、107 年度決算結果：

（一）預算數 781 萬 5 千元，決算數 282 萬元。

（二）執行職務時死亡數 1 件，上下班往返途中死亡數 3 件。

二、108 年度截至 6 份月止執行情形：

（一）累計分配預算數 540 萬元，實際執行數 284 萬元。

（二）執行職務時死亡數 2 件，上下班往返途中死亡數 1 件。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276	100.00	總收入	1,242	100.00	1,270	100.00	-28	-2.20	
-	-	濟助收入	-	-	-	-	-	-	
1,276	100.00	利息收入	1,242	100.00	1,270	100.00	-28	-2.20	
2,820	221.00	總支出	7,975	642.11	7,815	615.35	160	2.05	
2,820	221.00	濟助支出	7,960	640.90	7,800	614.17	160	2.05	
-	-	其他支出	15	1.21	15	1.18	-	-	
-1,544	-121.00	本期賸餘（短絀）	-6,733	-542.11	-6,545	-515.35	-188	2.87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166,611	100.00	賸餘之部	165,038	100.00	
-	-	本期賸餘	-	-	
166,611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165,038	100.00	
6,545	3.93	分配之部	6,733	4.08	
6,545	3.93	填補累積短絀	6,733	4.08	
160,066	96.07	未分配賸餘	158,305	95.92	
6,545	100.00	短絀之部	6,733	100.00	
6,545	100.00	本期短絀	6,733	100.00	
-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6,545	100.00	填補之部	6,733	100.00	
6,545	100.00	撥用賸餘	6,733	100.00	
-	-	待填補之短絀	-	-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6,733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42	
利息收入	-1,242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7,975	
調整非現金項目	-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7,975	
收取利息	1,242	
收取股利	-	
支付利息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73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6,7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65,0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58,305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營運量（平均餘額）	利率（%）	期限	金額	說明
活期存款	183	0.080	12月	-	
定期儲蓄存款	69,000	1.090	12月	752	
定期存款	100,000	0.490	12月	490	定期存款及購買債券之利息收入計490千元。
合計	169,183			1,242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明
2,820	濟助支出	7,960	7,800	
2,820	濟助支出	7,960	7,800	依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第8及第9點規定，本基金濟助對象以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時或上下班往返途中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為限，核撥之標準如下： (一)先期濟助金：新臺幣2萬元。 (二)濟助金：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新臺幣120萬元；上下班往返途中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新臺幣60萬元。 統計過去15年濟助案件執行職務死亡人數平均5人、上下班往返途中死亡人數平均3人，109年度約需7,960千元。(1,200千元*5人+600千元*3人+20千元*8人)
-	其他支出	15	15	
-	其他支出	15	15	購買債券之帳戶維護費及手續費等計15千元。
2,820	總計	7,975	7,815	

參　　考　　表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前年)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09年12月31日預計數	108年(上年)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減
171,583	資產	158,305	165,038	-6,733
171,583	流動資產	158,305	165,038	-6,733
171,583	現金	158,305	165,038	-6,733
171,583	資產合計	158,305	165,038	-6,733
171,583	淨值	158,305	165,038	-6,733
171,583	累積餘絀	158,305	165,038	-6,733
171,583	淨值合計	158,305	165,038	-6,733
171,583	負債及淨值合計	158,305	165,038	-6,733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議結果環境保護署主管通過決議：	
(1)	108 年度「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預算案編列總收入 127 萬元，總支出 781 萬 5 千元，收支相抵後短絀 654 萬 5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案短絀增加 29 萬元（增幅 0.45%）。然近年來清潔人員發生職業災害意外頻傳，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積極督導各縣市環保局及鄉鎮公所落實「清潔人員標準作業程序手冊」等職安規定，加強辦理清潔人員勞工安全教育、訓練，並補強清潔人員安全所需之反光衣、帽、手套、安全鞋、口罩等護具，以及車輛機具、反光警示貼紙、燈具等安全措施，以保護清潔隊員執行職務之安全，降低清潔人員意外事故發生。	本署極重視清潔人員之安全，常態性辦理隊長、隊員及駕駛教育訓練講習，不斷宣導執勤時應穿著防止滑溜或穿刺等危害之安全鞋及安全帽，繫妥安全帶、禁止站立後踏板等，自 101 年至 108 年止已辦理 40 場次清潔人員職業安全訓練，合計 4,755 人參訓，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請領濟助金案件數，已由 93 年 22 人次逐年遞減至 108 年 8 人次。並於 108 年 2 月 19 日以環署督字第 1080011972 號及 108 年 10 月 24 日以環署督字第 1080079165 號函請各地方環保機關加強清潔人員教育訓練並落實職安法相關規定。108 年 7 月 22 日環署督字第 1080053533 號函請各地方環保機關，對於清潔人員搬運物料，應確實依職安法第 155 條規定辦理。積極預防降低清潔人員執勤時意外事故發生，以減少每年濟助基金開支，縮減基金財務缺口。